

北京市财政局

京财资评备〔2021〕0094号

变更备案公告

中勤资产评估（北京）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、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予以备案。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：

一、中勤资产评估（北京）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勤资产评估有限公司。

二、中勤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毕艳丽变更为毕保志。

三、中勤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股东由李峰（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：11030131）、毕艳丽、阮红芹（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：11170018），变更为毕保志、付胜（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：62070010）、阮红芹（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：11170018）。

其他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